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文件

宁科〔2018〕396号

市科委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国家 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反映和掌握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的执行效果，根据科技部和省科技厅《江苏省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实施方案（2018 年度）》（苏科计发〔2018〕358 号）的有关要求，现组织开展南京市 2018 年度国家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

一、调查范围

经科技部批准、验收结题不满 3 年（或跟踪调查未满 3 次）的 973 计划和国家重大科学研究计划项目、863 计划项目、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和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根据科技部提供项目清单，由项目第一承担单位负责填报。

二、实施方法

科技部门具体组织实施，逐级负责。市科委规划财务处归口管理全市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统计年报工作的组织、协调、布置、培训、汇总及统一上报等工作。市科技信息研究所科

技统计中心具体负责南京属地承担的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统计年报表回收、数据录入、审核及上报等工作。

根据科技部要求，填报单位使用“国家科技统计在线调查平台”(<http://kjtj.sts.org.cn>)，填报国家级科技计划项目跟踪调查表。登录用户名为项目编号。

三、填报注意事项

1. 填报单位应认真阅读相关填报说明，按规定的要求进行填报。数据通过审核后需打印报表封面（带水印），经项目（课题）负责人签字盖章后，在系统中上传封面的扫描件或照片，并报送纸质报表（盖公章）一份。

2. 项目因单位性质、组织机构代码变更，需上传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因单位名称变更，企业需上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事业单位需上传事业单位法人证；数据填报其他问题，需上传基层单位说明。

3. 对不按要求填报、拒报、虚报、瞒报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给予严肃处理。

4. 报送时间：报送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15 日。

报送地址：南京市成贤街 118 号南京科技中心 610 室

联系人：周丽萍

电话：83356684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8年12月14日

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18年12月14日印